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 议于2022年7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25日以邮件、短信方 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,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名。会议召 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,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. 《关干〈2022年半年度报告〉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符合《证券法》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 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定期报告的编制规则,能充分反应公司2022上半年 度的实际经营情况。

表决结果:会议以7票赞成,0票反对,0票弃权,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〈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对外披露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全文及其摘要。

2. 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会议以7票赞成, 0票反对, 0票弃权,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聘任 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对外披露的《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相关董事会决议;

2.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华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7月30日